



江山控股

KongSun Holdings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中期報告
2026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業

FSC®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4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披露	17
簡明綜合損益表	33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李果先生
劉鶯女士
華民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蔣恆文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君宜先生
孫益文女士
唐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孫益文女士(主席)
秦君宜先生
唐健先生

提名委員會

秦君宜先生(主席)
孫益文女士
唐健先生

薪酬委員會

唐健先生(主席)
秦君宜先生
孫益文女士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莊士敦道206-212號
208 JOHNSTON
19樓1901室

公司資料(續)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秘書

陳健威先生

授權代表

李果先生
陳健威先生

核數師

蘇亞文舜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95

聯絡資料

電話：+852 3188 8851
傳真：+852 3186 2916
網址：www.kongsun.com

投資者關係

電郵：ir@kongsunhldgs.com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江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太陽能發電產業繼續得到中國各級政府的政策支持。《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個五年規劃綱要》提出實施非化石能源十年倍增行動、建設清潔能源基地、加快推進新增用電量由新增清潔能源電量覆蓋等政策舉措，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等多個部門也先後發佈《非化石能源電力消費核算指南（試行）》、《可再生能源消費最低比重目標和可再生能源電力消納責任權重制度實施辦法》、《關於有序推動多用戶綠電直連發展有關事項的通知》等多項政策文件，以提升對太陽能發電的消納，促進太陽能發電行業發展。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集團繼續採取穩健務實的經營策略，努力提升電站發電效能，繼續開展互聯網小額貸款等科技金融業務，並積極探索新增業務發展機會。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中國陝西、安徽、內蒙古、湖北及山西持有12個已並網太陽能發電廠，總裝機容量為300兆瓦（「兆瓦」），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總發電量約為135,420兆瓦時（「兆瓦時」）。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集團實現收入為約人民幣150,876,000元，毛利為約人民幣82,232,000元。

主席報告書^(續)

未來，集團將繼續開展清潔能源業務與科技金融業務，提升發電站設備效能，同時加強拓展新增業務，爭取改善集團經營業績，推動中國綠色低碳能源發展，為環境保護作出貢獻。

最後，本人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的支持與信任；同時感謝集團的各位董事、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對集團的努力貢獻。集團將持續拓展公司業務，為股東爭取更佳的整體回報。

主席

蔣恒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150,876	160,979
毛利	82,232	87,321
期內虧損	(46,771)	(14,62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0.32)	(0.08)
– 攤薄(人民幣分)	(0.32)	(0.08)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總值	2,335,337	2,244,159
流動資產總值	2,017,189	2,061,053
資產總值	4,352,526	4,305,2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951,845	726,037
流動負債總額	1,456,487	1,589,705
負債總額	2,408,332	2,315,742
資產淨值	1,944,194	1,989,4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及經營太陽能發電廠以及提供金融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太陽能發電廠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於中國投資及經營太陽能發電廠。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下列合共300兆瓦的已竣工太陽能發電廠：

已竣工太陽能發電廠

中國省份	太陽能發電廠 數目	太陽能發電廠 的裝機容量
陝西	3	90兆瓦
內蒙古	2	20兆瓦
山西	1	20兆瓦
安徽	5	140兆瓦
湖北	1	30兆瓦
總計	12	300兆瓦

提供金融服務

提供金融服務所得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724,000元增加約5.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71,000元，由於期內向客戶提供更多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0,979,000元減少約6.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876,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來自電力銷售的收入減少。

來自電力銷售的收入

本集團來自電力銷售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4,255,000元減少約12.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805,000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裝機容量合共300兆瓦(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廠。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旗下太陽能發電廠發電量減少。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擁有太陽能發電廠的總發電量約為135,420兆瓦時，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4,779兆瓦時減少約12.5%。

來自提供金融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來自提供金融服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724,000元增加約5.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71,000元，由於期內向客戶提供更多貸款。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321,000元減少約5.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2,232,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2%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2,348,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10,364,000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期內訴訟所產生的賠償款項增加約人民幣57,942,000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856,000元減少約5.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850,000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租金開支減少所致。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錄得若干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4,694,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69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4。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7,777,000元減少約24.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231,000元。由於本集團的借款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故與該等借款有關的財務費用亦相應減少。

太陽能發電廠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竣工太陽能發電廠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330,422,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7,931,000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裝機容量合共300兆瓦(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兆瓦)的已竣工太陽能發電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聯營公司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06,20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2,201,000元)。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合營公司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284,000元)。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使用權資產約為人民幣54,335,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569,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扣除的攤銷所致。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維持人民幣300,000,000元。有關投資持作長期投資用途，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83,775,000元增加約2.3%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029,891,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約人民幣93,256,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785,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與一間聯營公司江山寶源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訂立貸款協議，各貸款期為3年。第一筆貸款為無抵押且計息貸款，年利率為8.5%。第二筆貸款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約人民幣151,790,000元的若干應收賬款作為擔保，且為計息貸款，年利率為6.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03,515,000元增加約7.9%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650,996,000元。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49,144,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2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不包括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35,964,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78,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80,672,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539,000元)，包括存於中國多間銀行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80,586,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375,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剩餘結餘主要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存於香港多間銀行主要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淨額比率(或資產負債比率)，按貸款及借款總額以及公司債券減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除以股本總額計算，約為0.82(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太陽能發電廠的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000元)及約為人民幣零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貸款及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698,150,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40,252,000元增加約3.5%。本集團所有貸款及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為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965,578,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78,117,000元)及約人民幣732,572,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2,135,000元)的貸款及借款分別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借款總額中，約人民幣785,418,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2,114,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另約人民幣912,732,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8,138,000元)須於一年後償還。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公司債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計值的本金總額9,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1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129,000元））的公司債券仍然尚未償還予若干獨立第三方。公司債券以年利率介乎3%至6%（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至6%）計息，並將於緊隨公司債券發行日起計96個月（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個月）當日到期。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發行及償還任何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使用的實際利率為10.40%（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為10.40%）。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公司債券的估算利息約為42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4,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8,000元））（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5）已在損益確認。

外匯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預期未來匯率出現任何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惟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致力保留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1,090,383,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8,142,000元）及人民幣930,214,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7,955,000元）的太陽能發電廠及應收賬款，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融資的擔保。

除上文及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7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本公司一間主要附屬公司廣州寶乾互聯網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廣州寶乾」），透過與第三方融資機構合作，於中國內地從事線上聯合放貸及小額貸款中介業務。根據聯合放貸安排，廣州寶乾及其融資合作夥伴共同向借款人提供貸款，各方按約定比例分攤貸款本金；而根據小額貸款中介安排，廣州寶乾則提供借款人開發、信貸評估及貸款服務。上述安排包括合約條款，規定當發生特定觸發事件時，廣州寶乾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逾期貸款資產。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上述責任須待借款人違約或其他合約觸發事件發生方會產生。因此，董事認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該等安排構成可能的責任。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相關觸發事件尚未發生，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未確認任何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或然負債(續)

本集團收購若干主要從事發展太陽能發電廠項目的附屬公司的股權，而發展該等太陽能發電廠項目的申請實際上由該等附屬公司的前股東提出。根據國家能源局頒佈的若干通知(「該等通知」)，該等通知禁止已就太陽能發電廠項目向政府機關取得批准文件的原有申請人在該等太陽能發電廠連接電網前轉讓相關太陽能發電廠項目的股權。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未來存在被罰款或面臨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施加其他不利後果的可能性。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目前正就太陽能發電廠股權轉讓合規性及全容量併網發電時間等事項在全國範圍內開展核查工作。本集團必要時將積極配合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核查並及時評估核查結果對本集團太陽能發電廠發展的影響。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約有140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名)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工資、浮動工資、花紅及其他員工福利。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7,82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821,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附註6(A)。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提供薪酬方案，包括基本薪金、短期花紅及長期獎勵，例如購股權，以吸納及留聘優秀員工。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每年或於有需要時檢討該等方案。本集團亦持續努力為員工提供充足的培訓和發展資源，使彼等能夠緊貼市場和行業的最新發展，同時提升彼等在職位上的表現和自我實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濟南天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江山寶源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江山寶源」)就收購烏拉特中旗天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海興縣啟鴻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055,000元。該等收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完成。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被投資公司擁有價值佔本公司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而董事會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未來展望

在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霍爾木茲海峽航運受阻的背景下，各國政府更迫切地發展可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的經濟吸引力和戰略重要性在短期內顯著提升，加速了其在全球範圍內的普及進程。

在中國，雖然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增速較二零二五年有所放緩，太陽能發電產業仍保持穩定發展。國家能源局公佈的數據顯示，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太陽能發電新增裝機約7207萬千瓦，累計裝機達到12.72億千瓦，同比增長15.8%；全國太陽能發電量6,55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1.7%。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推進營運太陽能發電廠策略，努力提高發電站設備效能，繼續發展綠色金融和普惠金融業務，同時加強拓展新增業務，爭取改善集團業務結構與經營業績，以提升資產收益及股東價值。

其他資料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誠如二零二五年年報第184頁所披露，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確認：(i)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17,848,000元，減值虧損回撥約人民幣16,492,000元，及(ii)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9,191,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明細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項的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117,848 ^(附註)	117,180
— 其他應收款項	149,191	170,250
	267,039	287,430
減：減值虧損回撥		
— 應收賬款	(16,492)	(26,029)
	250,547	261,401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確認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17,848,000元中，包括：(i)出售附屬公司北京潤豐元大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北京潤豐元」）產生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81,362,000元，及(ii)廣州寶乾互聯網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廣州寶乾」）產生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36,486,000元，該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主要從事提供金融服務。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導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的原因及情況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應收賬款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未償還結餘原額約為人民幣1,460,192,000元。根據本公司估值師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作出總額約人民幣117,848,000元的減值虧損，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未償還結餘原額的約8.1%。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原額約為人民幣1,069,535,000元。根據本公司估值師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作出總額約人民幣149,191,000元的減值虧損，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未償還結餘原額的約13.9%。

本公司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之評估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撥備時採用以下方法，主要基於債務人實體的可收回性及財務狀況之差異。

基於債務人實體的可收回性：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由中國內地的實體所欠的款項。根據管理層對該等實體的了解及與其進行的磋商，本公司已評估無法收回的風險及確認減值撥備。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減值評估

其他應收款項類別	分類	性質
(i) 預付開支	非金融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未能完成轉讓一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公司45%股權，且未能向賣方收回已支付代價而產生之減值金額。
(ii) 應收增值稅	非金融資產	該款項指已繳納之增值稅款項，將用於抵銷近期內若干應付增值稅，並無計提減值。
(iii)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	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出售19間附屬公司而應從相關買方收取的應收代價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250,526,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60,840,000元。
(iv) 應收已出售附屬公司款項	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出售18間附屬公司之合計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161,313,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36,886,000元。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減值評估(續)

其他應收款項類別	分類	性質
		董事會注意到，該等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主要為該等已出售附屬公司營運的歷史資金。相關附屬公司面臨財務困難，償還能力有限，且該等款項能否收回具不確定性。董事會進一步認為，保留該等附屬公司可能需要持續注資，而收回前景並不明朗，相比之下，出售事項使本集團得以終止進一步的財務風險敞口並控制潛在虧損。因此，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v) 保證金	金融資產	由獨立租賃公司持有之按金，可用於抵銷應付相關租賃公司之未償還借款。
(vi) 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	金融資產	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該等款項乃於過往年度支付予彼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39,227,000元。

除上述減值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其他減值。

本公司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估值師」)，該估值師於香港註冊，並在估值及諮詢服務、風險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具備國際經驗。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估值師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方法及採用該方法的理由

估值師獲委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所載原則，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此項準則規定必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該模型具前瞻性，並結合歷史及前瞻性資料以估算潛在虧損。

估值師採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涉及以下其中一種方法，視乎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性質及信貸狀況而定：

- i) 方法一：適用於電費調整應收款項。電費調整應收款項涉及中國政府對太陽能發電廠的補貼，將根據電力買賣協議及現行全國政策向國家電網公司收取。應收中國政府的電費調整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假定為微不足道。
- ii) 方法二：適用於電費調整應收款項以外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電費調整應收款項以外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計算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使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量。信貸虧損率的計算方法是將違約概率乘以違約損失率。然後，根據前瞻性資料對信貸虧損率進行調整，以得出預期信貸虧損率。

本公司及估值師經考慮以下因素，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時的虧損：(i)應收款項之的賬齡；及(ii)有聲譽的評級機構所公佈的信用評級。評估所用主要參數詳情載列如下。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模型所用主要參數

根據方法二，採用三種情境計算本集團電費調整應收款項以外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該三種情境分別為基本情境、樂觀情境及悲觀情境。基本情境指債務人信用評級維持不變或違約概率維持不變。樂觀情境指債務人的信用評級將上調或違約概率將下調。悲觀情境指債務人的信用評級將下調或違約概率將上調。

基本情境、樂觀情境及悲觀情境獲賦予的概率分別為80%、10%及10%。管理層參考以下因素估計該等概率：(1)經濟及行業的近期發展；(2)市場於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期內對經濟及行業未來發展的估計；(3)經濟及行業變化對相關金融資產的影響；以及(4)管理層在該行業的經驗。

在計算本集團電費調整應收款項以外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的主要參數概述如下：

項目	加權平均 違約概率	加權平均 回收率	加權平均 預期信貸 虧損率
應收賬款：			
廣州寶乾的應收貸款	12.8%-100%	0%-37.9%	8.3%-100%
北京潤豐元的應收貸款	4.1%-100%	0%-37.9%	2.6%-100%
其他應收款項：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	53.8%	21.5%	42.4%
應收已售附屬公司款項	12.8%-100%	0%-37.9%	8.3%-100%
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	12.8%-100%	0%-37.9%	8.3%-100%

其他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續)

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行動計劃

誠如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認為已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足夠的預期信貸虧損。儘管如此，為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本公司仍制定了若干行動計劃。

1. **跟進付款狀況：**本公司一直跟進長期拖欠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具體情況發出催款函或律師函。
2. **與面對長期未償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客戶進行調解，並在必要時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長期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針對逾期超過一年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視乎客戶的具體情況，本公司已委聘法律顧問評估成功提起法律訴訟及收回長期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的可能性。倘與客戶協商後客戶顯然不會在一段合理時間內清償長期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且無法提供任何清償計劃，本公司將展開法律程序。
3. **要求提出附帶資產擔保的協定清償方案：**本集團將要求面對長期未償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客戶就長期未償還的應付款項提出清償方案，並承諾在不少於三年內分階段清償所有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同時，本集團將就該清償方案的採納與批准徵詢財務及法律顧問的意見。視乎協商程序及欠款金額，本公司亦可能要求客戶提供資產擔保以支持協定的清償方案，惟須受其他會計、稅務、法律及上市規則合規方面的考慮因素規限。
4. **替代性清償方案：**倘若上述措施無法有效執行以追討未償還的款項，本公司將與面對長期未償還應收賬款的客戶協商新的催收時間表及替代性清償方案，解決欠款問題；如有需要，將諮詢法律顧問並採取必要的法律行動，例如提起索賠、財產保全、申請強制執行及／或提出破產／清盤呈請。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份計劃（「股份計劃」）。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文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份計劃的目的

股份計劃的目的為表彰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並為其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股份計劃將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助力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優化其表現及效率，以及吸引與挽留對本集團長遠發展作出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2. 資格

合資格參與者指僱員參與者。

在釐定僱員參與者的合資格基準時，評估任何人士是否合資格參與股份計劃的因素包括：(1)僱員參與者的履職情況；(2)僱員參與者的技能、知識、經驗、專長及其他個人素質；(3)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僱員參與者的時間承諾、職責或僱傭條件；(4)在本集團工作的年限；及(5)僱員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壯大的貢獻或潛在貢獻。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續)

3.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獎勵而可能發行(包括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的轉讓)的股份總數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附錄「7.計劃限額及額外批准」一段。

因行使根據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獎勵連同根據本公司當時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將為1,496,444,251股股份，相當於批准股份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約10%(「計劃授權限額」)，並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約10%。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股份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96,444,251股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零(因股份計劃尚未獲採納)，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96,444,251份。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續)

4.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將導致在截至並包括該授予日的十二(12)個月期間內，就所有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之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包括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的轉讓)總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該等授予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另行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而通函必須披露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出獎勵(及先前於十二(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的目的，並解釋獎勵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以及聯交所可能不時要求的該等資料。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的數量及條款(包括行使價或發行價)必須在股東批准之前確定。就授出購股權而言，為計算行使價，有關提呈該授出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當視作授出日期。

5. 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本公司於提呈要約時為承授人釐定及告知承授人之期限，惟有關期限將不得超過緊接相關獎勵授出日期起計第十(10)週年的前一日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續)

6. 歸屬期間

除下文所述情況外，承授人持有獎勵之期間不得少於獎勵可獲行使前的最短期限。在下列指定情況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歸屬期短於最低期限的獎勵：

- (1) 向新入職員工授予「補償性」獎勵，以取代其在離開前僱主時沒收的購股權或獎勵股份；
- (2) 向因身故、殘疾或任何未能控制的事件而終止僱傭的僱員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
- (3) 因行政及合規原因（例如為節省行政時間及合規成本，為配合董事會及／或薪酬委員會的定期或預定會議等）在一年內分批授出的獎勵，包括因行政或合規原因本應更早授出但不得不等待後續批次的獎勵；
- (4) 授予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的獎勵，例如獎勵可以在十二(12)個月內平均歸屬；或
- (5) 具有基於績效的歸屬條件的獎勵，而不是基於時間的歸屬標準；

各情況均被認為適合提供靈活性，以便授出獎勵：(a)作為競爭條款及條件的一部分，以吸引有價值的人才加入本集團（第(1)及(4)分段）；(b)獎勵過去可能因行政或技術原因而被忽視的貢獻（第(2)及(3)分段）；(c)透過加速歸屬獎勵表現傑出者（第(4)分段）；(d)根據績效指標（而非時間）激勵表現出色的人員（第(5)分段）；及(e)在有正當理由的特殊情況下（第(1)至(5)分段），符合股份計劃的目的。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續)

7. 代價

當本公司收訖經合資格參與者正式簽署的包含接納提呈的函件副本，連同作為獲授購股權代價向本公司支付的1.0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其他金額（如有）時，合資格參與者將被視為已就彼所獲提呈購股權涉及的所有獎勵股份接納有關提呈。

8. 釐定行使價、發行價及獎勵的行使之基準

- (1) 行使價（關於購股權，須根據股份計劃的條款作出任何調整）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b)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在聯交所交易的連續五(5)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 (2) 發行價（就股份獎勵而言）應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在要約函中通知承授人的價格。為免生疑問，董事會可釐定發行價為零。

其他資料披露^(續)

股份計劃^(續)

9. 計劃授權限額

該股份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獲採納。

根據股份計劃於任何時候可能授出的全部獎勵（包括任何本公司庫存股份的轉讓）連同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計劃授權限額，即1,496,444,251股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將不會被視為用於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經計及期內任何授出後，仍須受上述10%限額（1,496,444,251股股份）所規限。股份計劃並無訂明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10. 計劃的剩餘有效期

股份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即股東批准股份計劃之日）起計十年(10)內有效及生效。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自採納以來並無根據股份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或購股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根據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任何股份獎勵或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期初及期末，並無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授出事項須經薪酬委員會審閱。



其他資料披露^(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回顧期內，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予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得權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安排，而令董事有權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就董事目前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²⁾	股權百分比 ⁽¹⁾
Xiang Jun	實益擁有人	756,831,000 (L)	5.06%

其他資料披露(續)

主要股東(續)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指於當中擁有權益的普通股份數目除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4,964,442,519股)。
- (2)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有關證券的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藉此增強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披露^(續)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資料變更

概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並已審閱及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蔣恆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50,876	160,979
銷售成本		(68,644)	(73,658)
毛利		82,232	87,32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52,348)	10,364
行政開支		(32,850)	(34,8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14	(24,694)	(22,690)
財務費用	5	(36,231)	(47,777)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2	(9)	(25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1	19,128	(3,287)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44,772)	(11,182)
所得稅開支	7	(1,999)	(3,444)
期內虧損		(46,771)	(14,626)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8,439)	(11,874)
非控股權益		1,668	(2,752)
		(46,771)	(14,62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32)	(0.08)

第40頁至第64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48,439)	(11,874)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3	-	17,398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1,495	43,02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1,495	60,42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6,944)	48,548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612)	51,300
非控股權益		1,668	(2,752)
		(46,944)	48,548

第40頁至第64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61	16,824
太陽能發電廠	10	1,330,422	1,317,931
使用權資產		54,335	68,56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206,201	192,20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2	200,000	200,28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13	300,000	300,000
無形資產		4,024	4,59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31,289	131,657
遞延稅項資產		1,200	1,200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3(a)	91,305	10,900
		2,335,337	2,244,15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898,602	1,852,118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3(a)	1,951	120,885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23(b)	—	433
受限制現金	15	35,964	19,0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80,672	68,539
流動資產總值		2,017,189	2,061,05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650,996	603,515
租賃負債		10,031	5,301
貸款及借款	17	785,418	962,114
公司債券	18	7,817	8,129
應付稅項		2,225	10,646
		1,456,487	1,589,705
流動資產淨值		560,702	471,3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96,039	2,715,50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9,113	47,899
貸款及借款	17	912,732	678,138
		951,845	726,037
資產淨值		1,944,194	1,989,47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6,486,588	6,486,588
儲備		(4,584,989)	(4,538,0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01,599	1,948,543
非控股權益		42,595	40,927
權益總額		1,944,194	1,989,470

第40頁至第64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486,588	94,702	(51,399)	(882,194)	(3,372,075)	2,275,622	61,967	2,337,589
期內虧損	-	-	-	-	(11,874)	(11,874)	(2,752)	(14,626)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43,024	17,398	-	60,422	-	60,422
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43,024	17,398	(11,874)	48,548	(2,752)	45,796
劃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5,360	-	-	(5,360)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48,779	(48,779)	-	-	-
非控股權益之已付股息	-	-	-	-	-	-	(3,296)	(3,29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6,486,588	100,062	(8,375)	(816,017)	(3,438,088)	2,324,170	55,919	2,380,089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486,588	99,762	(51,050)	(950,472)	(3,636,285)	1,948,543	40,927	1,989,470
期內虧損	-	-	-	-	(48,439)	(48,439)	1,668	(46,771)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1,495	-	-	1,495	-	1,495
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1,495	-	(48,439)	(46,944)	1,668	(45,276)
劃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3,216	-	-	(3,216)	-	-	-
收購附屬公司	-	637	-	-	(637)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6,486,588	103,615	(49,555)	(950,472)	(3,688,577)	1,901,599	42,595	1,944,194

第40頁至第64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963	36,588
已付稅項	(10,337)	(11,07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374)	25,51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款項	(1,103)	(5,370)
收購附屬公司所收取的款項		
扣除已收購現金	5,683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減少／(增加)	42,800	(10,8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42,396
投資活動的其他現金流量	4,453	1,8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1,833	128,04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造貸款及借款的所得款項	37,000	—
償還貸款及借款	(31,503)	(132,074)
租賃負債付款	(968)	(9,386)
已付利息	(19,995)	(25,05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466)	(166,5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淨額	28,993	(12,95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7,617	94,96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6	1,024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6,636	83,026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539	76,705
受限制現金	19,078	18,256
	87,617	94,961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672	53,059
受限制現金	35,964	29,967
	116,636	83,026

第40頁至第64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足以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內迄今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申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解釋附註。附註載有對事項及交易的解釋，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



1. 編製基準 (續)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及未經核數師審閱，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價例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除外。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以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十一冊 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不確定因素的披露

於本期間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新準則及修訂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待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修訂)	修訂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 (修訂)	財務報表列報—借款人對具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尚未能表明該等修訂會否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收入主要為來自電力銷售的收入 (包括可再生能源補貼) 及提供金融服務所得利息收入。期內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力銷售	90,805	104,255
提供金融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0,071	56,724
	150,876	160,97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力銷售包括可再生能源補貼約人民幣59,766,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129,000元)。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i) 業務分部

董事會已識別太陽能發電廠及金融服務為本集團主要業務組成部分。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太陽能 發電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入	90,805	60,071	150,876
分部間收入	-	-	-
可報告分部收入	90,805	60,071	150,876
可報告分部利潤／ (虧損)(經調整 EBITDA)	66,234	37,503	103,737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90,805	60,071	150,876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時刻	-	-	-
隨時間轉移	90,805	60,071	150,876
	90,805	60,071	150,876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3,257,567	270,509	3,528,076
可報告分部負債	(1,424,551)	(6,761)	(1,431,312)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續)

(i)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太陽能 發電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入	104,255	56,724	160,979
分部間收入	-	-	-
可報告分部收入	104,255	56,724	160,979
可報告分部利潤 (經調整EBITDA)	97,728	14,731	112,459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104,255	56,724	160,979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時刻	-	-	-
隨時間轉移	104,255	56,724	160,979
	104,255	56,724	160,979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3,062,369	181,259	3,243,628
可報告分部負債	(1,319,834)	(30,033)	(1,349,867)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150,876	160,979
分部間收入抵銷	-	-
綜合收入	150,876	160,979
利潤		
可報告分部利潤	103,737	112,45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2,348)	3,972
折舊及攤銷	(47,842)	(51,1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24,694)	(22,690)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9)	(25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9,128	(3,287)
財務費用	(36,231)	(44,070)
未分配企業開支(附註(a))	(6,513)	(6,162)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	(44,772)	(11,182)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528,076	3,243,6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6,201	192,20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00,000	200,28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 量的金融資產	300,000	300,000
遞延稅項資產	1,200	1,200
未分配企業資產(附註(b))	117,049	367,899
綜合總資產	4,352,526	4,305,212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1,431,312	1,349,867
公司債券	7,817	8,129
貸款及借款	228,250	237,250
租賃負債	9,038	15,640
未分配企業負債(附註(c))	731,915	704,856
綜合負債總額	2,408,332	2,315,742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附註：

- (a) 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未分配員工成本、未分配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未分配租金開支。
- (b)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未分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c) 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包括未分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i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中國境外擁有重大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114	6,39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6	(3,458)
物業租金收入	2,364	6,171
訴訟產生的賠償	(57,942)	—
其他	(910)	1,259
	(52,348)	10,364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貸款及借款利息	34,601	44,070
公司債券的估算利息(附註18)	374	388
租賃負債利息	1,256	3,319
	36,231	47,777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釐定：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337	12,97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492	1,850
	17,829	14,821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攤銷	5,139	10,183
核數師酬金	57	10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4	589
— 太陽能發電廠	42,359	40,375
有關短期租賃的經營租賃開支	528	675

7.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99	3,444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另有指明外，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集團若干太陽能發電廠項目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獲批准於其各自首次取得經營收入年度起計享有三年完全豁免稅項優惠，及於往後三年享有50%稅項減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就中國企業向其位於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派付股息，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產生的盈利，本集團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按稅收協定或安排予以減免，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則獲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根據中港兩地稅務安排及其相關條例，身為所得股息的「實益擁有人」且直接持有一間中國企業25%或以上權益的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享有5%的經減免預扣稅率。由於本公司控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派利潤，故並無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利潤所產生暫時差額確認應付遞延預扣稅。

8.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8,43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87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約14,964,442,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964,442,000股)計算。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太陽能發電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太陽能發電廠淨增加約人民幣53,95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人民幣1,090,383,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8,142,000元)的若干太陽能發電廠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的擔保(附註17)。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主要營運地點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江山寶源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江山寶源」)	中國	37.6%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	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
陝西億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4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提供太陽能發電廠 運營及維護服務
蘇州中能鼎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1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液化天然氣貿易平台 開發及有關液化 天然氣管理之業務
東台瀟晶光伏有限公司	中國	36.79%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9%)	太陽能發電及開發
寶豐縣鑫泰光伏電力科技開發有限 公司	中國	5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	太陽能發電
北京江山明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1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太陽能發電及開發
北京福象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45.9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5%)	提供環境治理解決 方案

上述投資的安排為本集團提供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此等實體分類為聯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1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運地點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北京紅楓新能源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	90.09%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90.09%)	投資控股
清檬陽光(成都)養老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2.4%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2.4%)	投資管理
新疆江山永恆新能源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零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49%)	能源管理合約
北京百數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百數康」)	中國	零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65%)	技術服務

上述投資的安排規定本集團與其他合營夥伴根據相關合約協議擁有共同控制權，而相關活動的決定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該等合營安排獲分類為合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台州久安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00,000	300,000

鑒於本集團無權管理或制定上述合夥及投資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獲益，但無意為短期利潤出售該等投資，故本公司董事將上述非上市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516,427	1,460,192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51,373)	(46,292)
應收賬款淨額(附註(i))	1,465,054	1,413,90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63,796	1,069,53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98,959)	(499,66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淨額	564,837	569,875
	2,029,891	1,983,775
減：於非流動資產項下列示金額		
應收貸款淨額	(131,289)	(131,657)
於流動資產項下列示金額	1,898,602	1,852,118

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113,305	237,875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83,656	55,936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123,242	66,555
超過十二個月但少於二十四個月	190,501	154,560
超過二十四個月	954,350	898,974
	1,465,054	1,413,900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46,292	499,660	545,952
期內減值撥備	25,395	—	25,395
減值虧損撥回	—	(701)	(701)
撇銷	(20,314)	—	(20,31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1,373	498,959	550,332

附註：

- (i) 本集團應收賬款主要為電力銷售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款項一般於開票日期起計30至180天(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80天)內到期，惟可再生能源補貼除外。

應收可再生能源補貼指國家電網公司將按個別太陽能發電廠的電力買賣協議及現行全國政府政策發放的中國政府太陽能發電廠補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收回的可再生能源補貼約為人民幣1,254,29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8,257,000元)。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來自電力銷售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930,214,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7,955,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的擔保(附註17)。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636	87,617
減：受限制現金	(35,964)	(19,0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672	68,539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因正在進行的法律訴訟（包括法院強制的託管安排）而受到外部施加的使用限制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該等限制乃根據訴訟和解或司法命令而施加，使本集團不能動用該等資金作一般營運用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人民幣116,55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453,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49,638	55,010
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提費用	601,358	548,505
	650,996	603,515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或少於三個月	3,587	3,948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34	72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498	175
超過十二個月	45,219	50,815
	49,638	55,010

17. 貸款及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有抵押		
— 銀行貸款	—	237,250
— 其他借款	785,418	724,864
	785,418	962,114
非流動		
有抵押		
— 其他借款	912,732	678,138
	912,732	678,138
貸款及借款總額	1,698,150	1,640,252

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應償還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785,418	962,114
一年後但兩年內	106,161	64,062
兩年後但五年內	342,254	206,006
五年後	464,317	408,070
	1,698,150	1,640,252

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年利率介乎4%至8.31%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至8.31%)。

17. 貸款及借款 (續)

本集團的定息及浮息借款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息借款	965,578	978,117
浮息借款	732,572	662,135
	1,698,150	1,640,252

貸款及借款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太陽能發電廠(附註10)	1,090,383	918,142
應收賬款(附註14)	930,214	677,955
	2,020,597	1,596,09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抵押的貸款及借款概述如下：

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79,81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9,810,000元)以常熟宏略光伏電站開發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六安旭強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及定邊縣晶陽電力有限公司)的99.96%股權作抵押。

18. 公司債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9,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1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129,000元））以港元計值的公司債券仍然尚未償還予若干獨立第三方。公司債券以年利率介乎3%至6%（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至6%）計息，並將於緊隨公司債券發行日起計96個月（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個月）當日到期。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發行及償還任何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使用的實際年利率為10.40%（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40%）。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公司債券的估算利息約42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4,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8,000元））（附註5）已在損益確認。

1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14,964,442	6,486,588

2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江山寶源就收購烏拉特中旗天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海興縣啟鴻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055,000元。該等收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完成。該等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太陽能發電業務。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太陽能發電廠	53,95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1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3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0,388)
貸款及借款	(52,400)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035
抵銷目標公司應付本集團款項（包括上述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總現金代價	2,055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收購有關的現金流量變動：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2,055)
所收購銀行現金	7,738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5,683

21. 訴訟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平山縣天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告」）針對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被告」）提起法律訴訟，涉及相關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相關補貼」）糾紛，金額為約人民幣61,000,000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作出第二審判決，頒令被告支付相關補貼連同違約金及稅項約人民幣57,942,000元。鑒於原告未來仍有可能收到相關補貼，被告已對有關申索提出再審申請。

經內部審慎評估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訴訟賠償撥備約人民幣57,942,000元。有關上述訴訟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之公告。

2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建設中太陽能發電廠的 建設成本及服務費用	22,438	41,080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a)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淨額		
流動	1,951	120,885
非流動	91,305	10,900
	93,256	131,785

本集團與江山寶源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訂立貸款協議，各為期三年。第一筆貸款為無抵押並計息，年利率按8.5%計息。第二筆貸款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約人民幣151,790,000元之若干應收賬款作抵押並計息，年利率按6.0%計息。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貸款利息收入為約人民幣4,054,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68,000元）。

(b)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北京百數康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為無抵押並計息，按年利率9.0%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的貸款金額約為人民幣598,000元。由於北京百數康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出售，故該金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重新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24.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準則對公允價值計量引入三個披露等級，並規定就公允價值計量的相對可靠性提供額外披露。

該等級根據計量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所用重大輸入值的相對可靠性，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劃分為三級。公允價值等級分為以下等級：

第一級：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第二級： 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可觀察的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載報價）；及

第三級：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金融資產整體應歸入的公允價值等級內的等級，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等級輸入值劃分。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劃分為以下公允價值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的金融資產	-	-	300,000	300,000
-------	---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的金融資產	-	-	300,000	300,000
-------	---	---	---------	---------

台州久安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第三級公允價值乃參照接受投資者的相關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而釐定。

24. 公允價值計量(續)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而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

25.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